



履职尽责勇担当 砥砺奋进续华章

——汉滨区扎实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倡议书和一封信，动员代表主动助力脱贫攻坚，要求每名代表帮扶2户以上贫困户，帮扶效果作为评选优秀代表主要依据。镇办人大将代表助力脱贫攻坚作为履职考核重要内容，树立了在脱贫攻坚中建功立业的良好导向。

各级代表积极响应号召和要求，结合各自职业特点和能力特长，着力在政策宣传、产业发展、创业就业、基础建设、民生保障、户帮户、扶志扶智等方面积极发挥代表作用，一些基层代表主动当好政策宣传员、招商联络员、工作协调员、项目监督员，教育引导贫困群众解放思想，自立自强；许多企业界代表为贫困户添置办公设备、修建基础设施，为贫困户危房改造、房屋装修、子女上大学捐资捐物献爱心，通过领办企业、发展产业，解决就业带动贫困户增收，彰显了人大代表的责任担当。据初步统计，全区1800余名各级代表落实了帮扶任务，260余名代表领办产业园区、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建立产业服务站120多个，通过流转土地、吸纳就业、回收产品、配股分红等方式，带动贫困户5800余户，成为决胜脱贫攻坚中一支重要力量。区人大常委会对9名助力脱贫攻坚的优秀代表予以表彰。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扣改革发展大局，充分运用审议专项报告、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专题询问、工作评议等监督举措，寓支持于监督之中，推动经济社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发展。

聚焦经济发展。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听取审议计划、财政预算执行和审查监督报告，推动经济运行、项目建设、扩大投资、招商引资、财税增收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持续关注城东新区开发建设，围绕推进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调研，把脉助力，提出了理顺体制机制，发挥项目引领作用，创新举措招商引资，加快建设步伐等建议。

持续关注生态环境，组织对全区生态环境保护进行调研，围绕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对11个政府部门专题询问，现场进行满意度测评，督促职能部门依法行权履责，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对绿色发展期待，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首次对全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并听取审议了专项报告，就落实管理责任、完善规章制度、推进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工作提出建议，促进国有资产更好服务发展、造福人民。

聚焦民生改善。坚持把人民期盼作为人大履职的“风向标”，聚焦教育、卫生、养老、城市建设等群众关切的重大问题，推动民生事业不断改善，努力让发展有温度、幸福有质感。持续关注基础教育，结合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创建，审议了全区教育资源配置工作报告，要求坚定坚持教育发展优先战略，制定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三年行动方案，千方百计保障教育经费，合理配置教育资源，逐步缩小城乡差距，提升教育整体水平。为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常委会从关注基层体系建设着力，对全区农村卫生室服务能力提升工作进行视察，督促完善基层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加强队伍建设，提高保障能力。

针对近年来老年人养老问题较为突出的现状，对全区养老服务发展进行调研，建议将养老服务发展作为重大民生工程来抓，尽快制定规划，推进服务机构建设和专业人才储备，创新运营管理模式，为老年人创造更加美好晚年生活。对新安康门户区建设、“五城联创”等工作开展视察，听取审议全区创建工作报，要求强化目标管理，健全工作机制，巩固提升创建成果，注重在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上下功夫，加快推进区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以实实在在成效提升城市品味和文明形象。

聚焦干部监督。根据机构改革后政府部门机构设置实际，及时任免新工作机构负责人，依法保障我区机构改革顺利实施。强化干部任后监督，审议了发改、教体、审计、财政、农业农村、应急管理专项工作报告，对区政府1名副区长、区法院1名副院长、区检察院1名副检察长和6名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评议，全面客观地评价履职情况，促进任命干部更好地履行岗位职责，服务人民群众。

代表联动聚合力。制定了人大代表助力脱贫攻坚“五大行动”方案，召开“四同一建设”助推脱贫攻坚现场会，向全区代表发出

厉行法治，维护稳定，推进依法治区

坚持以法治汉滨为目标，始终以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推动发展、维护稳定。

深化法制宣传教育。精心组织“12·4”宪法日活动，支持相关部门以法制教育课、普法图片展、法治文化演出等多种形式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夯实依法治区群众基础。班子成员带头深入包联镇办开展《宪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宣传讲解，营造浓厚法治氛围。维护宪法权威，先后组织任前法律知识考试18人次，组织新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向宪法宣誓。

保障法律法规实施。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充分发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安康市烟花爆竹燃放管理条例》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专项报告，推动法律法规在区域内得到有效实施，督促整改了一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推进《监察法》贯彻实施，对监委工作进行调研，听取和审议区监委监察专项报告，移送了评价意见，建议立足政治机关定位，围绕全区大局，发挥监察监督职能，彰显监督执纪实效。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把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班子成员带头深入包联镇办开展宣讲，引导各级代表积极宣传发动群众，形成全民支持参与的强大合力。集中视察和审议了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报告，依法许可公安机关对4名涉嫌犯罪的区人大代表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并依法终止了代表资格或暂停执行职务。对社会关注的涉黑涉恶典型案例，组织代表旁听法院庭审，扩大案件审判社会效果。对人民调解工作进行调研，为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坚持将人大信访工作作为密切联系群众重要渠道，全年接待群众来访66人次，依法受理、交办信访件45件。

优化保障，提升能力，做实代表工作

坚持代表主体地位，尊重代表、联系代表、服务代表，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为民代言、为民谋利，更好发挥代表作用。

提升代表履职能力。把加强代表学习培训作为基础性工作来抓，为代表征订《法治与社会》《民声报》等履职刊物，编印了《人大代表履职培训材料》向全体代表发放，以代表团为单位定期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培训交流活动230人次，代表履职水平不断提升。积极搭建网络平台，组建代表联络微信群、镇办人大工作宣传交流群，实现代表信息共享互动和线上学习，及时通报常委会工作，传达学习了十九届四中全会、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

加强代表联系服务。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定期走访代表，听取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全年组织代表参与视察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评议、专题询问等活动120人次，邀请42名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参与，让代表掌握民情民意，为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把代表活动阵地从区、镇（街道）延伸到村（社区），从线下拓展到线上，代表线上培训学习、提交建议、履职登记将成为新常态。扎实开展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800余区镇代表面对面与选民交流，听取意见建议，接受评议监督，评出了差距、评出了干劲。加强“一府一委两院”与代表之间的联系，组织代表参加各类征求意见活动50余人次，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严格代表资格审查工作制度，补选市区人大代表10名。加强辖区省市区代表联络服务，组织10名市代表在常委会上述职评议，接受选举单位监督。扎实开展代表争当“五员”、争创“五好”活动，促进依法履职、发挥主体作用，40余名代表履职先进事迹被市区媒体报道，人代会将对20名优秀代表予以表彰。

增强议案建议办理实效。高度关注《加快镇村公路建设议案》和263件建议办理工作，切实将议案建议内容转化为履职实践，采取集中交办、现场督办、集中督办、跟踪督办、审议办理情况、满意度测评、评选优秀办理单位等形式，确保办理时限、质量和效果。区政府将议案建议办理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体系，推动议案建议办理落地见效。交办部门秉承“铺路石”精神，精心组织实施，

通讯员 吴波



区委书记王孝成(左二)走访基层人大代表



纪念地方人大常委会设立40周年



组织市区人大代表视察城市污水处理工作



常委会领导一线指导镇人大“四同一建设”工作



表彰助力脱贫攻坚优秀人大代表



首次开展专题询问



人大代表工作室规范化运行

